

# 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现发布《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行政中心 512 室；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8761；传真：0955-7068761；电子邮箱 [zwsfgw2016@163.com](mailto:zwsfgw2016@163.com)）。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今年以来我委行政发文 271 个，公开 125 个，政策解读 3 件，在政府网站公开本部门信息 67 条。推进预决算和审计信息公开，公开发布了我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时领域信息公开，2021 年，我委共核准各类项目 18 个，批复各类项目 92 个，核准结果和批复结果均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和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

## **2.强抓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推进信用信息“双公示”工作。**

按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应归尽归”“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工作要求，切实做好瞒报、迟报、错报问题的专项治理工作，全面提升“双公示”信息的数据质量，确保公示信息的完整性、及时性、合规性，推动“双公示”工作常态化。多措并举推进“红黑名单”及水、电、天然气等特定信用信息归集工作。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归集各类信用信息 822031 条，其中，行政许可信息 97748 条、行政处罚信息 7888 条、“红黑名单”信息 7170 条、信用承诺信息 63987 条。

**3.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涉及我委主办的 6 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 2 件，市政协委员提案 4 件）均办结并答复完毕。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21 年我委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及时落实回复。受理 3 件不予公开，其中危机“三安全一稳定”信息 2 条，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件；1 件经审查决定部分公开。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依托政府网站、中卫市法制网等网站积极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发挥好新媒体平台作用，主动发布权威信息，及时更新发布信息，并严格落实审核把关制度。

### **（四）监督保障。**

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委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重点加强和完善了组织领导机制。成立了由委党组书记、主任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具体日常工作，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1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1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处理	(五)不予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处理	(六)其他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3	1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

2021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仍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广泛深入；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委将继续加强《条例》《办法》等相关法规文件的学习宣传和培训教育力度，加强监督管理和检查考核，切实做到职责、人员、管理、工作、考核“五到位”，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主动、及时、全面。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1年，我委认真贯彻落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卫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文件精神，一是及时修订完善《中卫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严格按照规范性文件认定标准确认规范性文件。二是依申请公开办理更加及时，对依申请公开事项及时收文处理，按照发文程序进行审查，确保依申请公开信息依法、主动、及时、全面，并按照依申请公开答复格式规范答复。三是为扎实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和服务水平，举办了“政府开放日”活动，聚焦群众关注热点，全面展现市发展改革委重点工作成效。四是持续加大重大政策解读

工作，在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了《中卫市中小学（幼儿园）课后服务收费方案（试行）》、《中卫市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方案》政策解读。

## **（二）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1年我委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未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